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HEPALINK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鋰
董事長

中國深圳，2023年1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鋰先生、李坦女士、單宇先生及張平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川博士、黃鵬先生及易銘先生。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3-044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H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H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长期战略规划，为提高H股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变更原H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 H 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基本情况

有关 H 股募集资金所得款项净额的原定分配、所得款项净额的经修订分配、于本公告日已使用的所得款项金额及未使用所得款项金额的详情请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募集资金总投入净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总投入净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改善资本结构及偿还现有债务	1,034.4	1034.4	0	1034.4	1034.4	0
2	在欧盟及其他全球市场（如中国）拓展销售及营销网络以及基础设施	636.9	484.9	152.0	1013.8	484.9	528.9
3	提升我们的开发及生产能力，并扩大我们向赛湾生物提供的产品及服务	451.8	108.6	343.2	311.6	108.6	203.0
4	用作创新药的投资	457.0	90.3	366.7	170.3	90.3	80.0
5	补充流动运营资金	958.3	958.3	0	1008.3	958.3	50.0
	合计	3,538.4	2676.5	861.9	3538.4	2676.5	861.9

二、变更 H 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原因

随着全球经济形势及行业调整波动，包括各地通胀持续高企及未来利率趋势仍存在高度不确定性。因此，董事会认为，为减轻经营环境的持续不确定性，公司的首要任务仍然是通过（其中包括）(i)进一步支持及推进制剂业务在欧盟及其他全球市场（如中国）拓展销售及营销网络以及基础设施；(ii)以更具效益的方案提升 CDMO 产能及推进创新药品的商业化；(iii)审查现有的所得款项净额使用计划，并在必要及适当时调整分配，以确保足够的流动性水平；及(iv)实施节约成本的措施，来维持健康的财务状况。

公司自 2020 年 H 股上市至今，制剂业务发展向好，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制剂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1,510.7 百万元、人民币 2,638.2 百万元、人民币 3,210.5 百万元，其过去三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37.7%。公司认为应按招股章程中的所得款项用途，进一步增加资源用作支持在欧盟及其他全球市场（如中国）拓展销售及营销网络以及基础设施，使得公司可以更好地拓展运营以支持销售扩张，包括及不限于提升生产能力、扩大生产规模、增加生产资源采购及储备，更全面地调研目标市场，更有力的放矢地开拓市场，持续推动业务增长。公司认为进一步重新分配未动用所得款项将更有利于公司未来的业务增长，并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公司于 2023 年通过不同的协作模式推进创新药品的开发工作，如 2023 年 3 月，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深圳昂瑞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就 Oregovomab 与生物科技公司友华生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Orient EuroPharma Co.,Ltd)签订许可协议，通过合作伙伴的协同效应，我们可以更有效益地推进创新药品战略布局，构建多元化商业能力。有关方法可能会降低公司创新药物的开发成本，并能以更具竞争力的布局在当地进行商业化。因此，董事会建议，在其余未使用所得款项净额 366.7 百万元中，将约 286.7 百万元进一步重新分配至公司支持在欧盟及其他全球市场（如中国）拓展销售及营销网络以及基础设施。董事会相信，有关建议将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分配资源，提供在行业及市场上的竞争力，争取更好的销售表现。

公司的 CDMO 业务旗下全资子公司 Cytovance Biologics,Inc（赛湾生物）及

SPL Acquisition Corp. (SPL) 双轮驱动，我们于 2022 年积极整合双平台的研发资源和产能布局，有效地提升生产及服务能力。另外，伴随着疫情结束，公司向 mRNA 疫苗提供所需关键酶的订单结束，CDMO 业务的产能有更大的空间支持未来 CDMO 业务的增长。因此公司认为通过较低成本的方式提升 CDMO 业务的产能，更有效益的配置资源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最佳利益。董事会认为，在其余未使用所得款项净额 343.2 百万元中，建议将约 90.2 百万元重新分配至支持在欧盟及其他全球市场（如中国）拓展销售及营销网络以及基础设施，以更好的资源配置推动扩大生产及销售以支持市场份额的增长，对公司未来的扩张及发展更为有利。

董事会亦相信，将部分所得款项净额约人民币 50 百万元重新分配为一般营运资金，而非局限于限制用途，可令公司灵活应对市场环境变化。董事会认为，重新分配所得款项净额符合公司的业务策略，不会对公司营运及业务产生不利影响，且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最佳利益。董事会将不断重新审视未动用所得款项净额用途的计划，并可能在需要时修订该计划，以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状况，为公司争取更佳的业务表现。

董事会确认，尽管上述未动用所得款项净额用途发生变化，但公司的发展方向仍与招股章程所披露的一致。招股章程所载的公司业务实质并无重大变动。董事会认为，建议变更 H 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更有效地运用其财务资源，以提高本集团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 H 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 H 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事项。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